

附件 4 _____年度產銷履歷農糧產品雜糧及特用作物類蔬菜類水果類驗證補助費請領清冊（_____縣市）

驗證機構名稱：_____

作物別	農產品經營者名稱	電話	驗證證書字號	戶數	面積 (公頃)	驗證費用(元)				核定金額 (由縣市政府 填寫)	轉入銀行帳號						
						初次 查驗	定期或不定期 追蹤查驗	展延 查驗	增列 查驗		戶名	行庫 代碼	帳號				
☐ 雜糧及特用作物 ☐ 蔬菜 ☐ 水果																	
	地址		統一編號			申請總金額(元)											
	(個人或產銷班免填此欄位)		(個人或產銷班免填此欄位)														

驗證機構承辦人(核章)：

驗證機構單位主管(核章)：

及聯絡電話：

縣(市)政府承辦人(核章)：

縣(市)政府單位主管(核章)：

及聯絡電話：

註：

1. 本表由驗證機構依縣市別分別填造，各製作一式三份，一份自存、兩份送該經營業者所轄縣(市)政府審查後，由縣(市)政府檢送一份予中華民國果菜合作社聯合社核銷撥款。
2. 需檢附文件：
 - (1) 產銷履歷驗證證書影本（請驗證機構加蓋與正本相符之章戳）。
 - (2) 驗證費和農糧產品檢驗費發票正本與收費明細。
 - (3) 存摺封面影本（存摺戶名需與清冊記載之農產品經營業者名稱一致）。